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临河区关于绿色能源接入管理的通知

为全面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大力发展低碳经济，坚持发展与节能并举，低碳经济优先的原则，把节能作为转型升级和转变经济增长方式的主攻方向，不断优化经济结构，助推节能科技进步，现就加快我区能源绿色转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牢牢把握“两个屏障”、“两个基地”和“一个桥头堡”战略定位，面对“碳达峰、碳中和”及能源变革等重大机遇，我区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大力开发分布式新能源项目，加快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积极推动燃煤散烧向清洁供暖转型，各相关单位共同下发对分布式新能源项目及电能替代项目用电报装相关政策法规及建设标准，为能源结构改善和靓丽临河建设贡献强劲动能。

二、工作内容

(一) 完善充电桩接入管理细则

有关单位完善充电桩管理细则：明确充电桩建设的审批流程，

以及建设单位的资质标准和申请条件；明确充电设施的投资和运营模式，包括投资主体、运营模式、定价规则、收费标准等；明确充电设施的建设标准和规范，以确保充电设施的质量和安 全；明确充电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职责和方式，以确保充电设施的正常运行和维护；明确充电设施的用电管理要求，以确保对电网的影响最小化；建立充电桩建设和运营的监管体系，以确保充电桩有序接入、高效运营。

供电企业应制定充电桩电源接入技术指南，合理安排充电桩的用电计量结构，同时公开充电桩建设进度、容量、收费标准、充电速率、操作要求等信息，保证信息透明度。

（二）完善分布式新能源接入规划

各有关单位要做好统筹规划，制定分布式新能源管理细则，同时各地区要高度重视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的重大战略意义，主动作为，创新机制，大力推进光伏发电多元化发展，加快扩大光伏发电市场规模。

加强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规划工作，鼓励推动多种形式的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同时，要加强对建筑屋顶资源的统筹协调和合理利用。为了提升工程质量和标准，还需完善分布式光伏发电工程标准和质量管理。另外，建立简便高效的项目备案管理工作机制，以便更好地管理和跟踪光伏发电项目。还应加强监督检查

和市场监管，确保政策的有效实施。

（三）加强清洁供暖建设运营管理

建立清洁供暖建设运营管理细则，统筹热力供需平衡，在确保民生取暖安全的前提下，以清洁替代、经济适用为目标，采用清洁供暖方式，替代取暖用散烧煤。结合我市实际，明确划分清洁供暖区域，提高清洁供暖的比重。支持和鼓励供暖行业技术装备和运营模式创新。加大清洁能源利用，大力推进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提升供热现代化水平。

各有关单位发挥引导推动作用，加紧研究和出台推动清洁供暖项目建设的财政补贴，推动供热体制改革，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清洁取暖领域，积极参与清洁供暖项目建设和运营。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相关单位要统一思想，做好完善管理细则的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工作，充分认识绿色能源对社会发展的重要意义，保持高度的警觉意识，切实提升工作的使命感。

2. 强化协调配合。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发挥主力作用，积极协调配合，认真组织实施，确保细化落实管理细则完善工作，抓好项目协调推进，确保按时完成目标任务。

3. 加大宣传力度。各单位要采用多渠道、多方式大力宣传绿色能源，加强舆论引导，提高公众对绿色能源的认知度和接受度，

推进能源革命，推动全社会对绿色能源的热情投入。

